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5-049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44.00元/股。

2. 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43.77元/股。

3.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5年5月22日。

一、回购方案概述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4.00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内。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4日、2025年5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927,600股后的85,739,0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比例分配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927,600股。根据《上

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927,600股不参与202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为19,719,985.64元=85,739,068股×0.23元/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9,719,985.64元/86,666,668股=0.2275382元/股(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股价登记日收盘价-0.2275382元/股。

三、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说明

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在本次回购期内,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4.00元/股调整至不超过43.77元/股。具体的价格调整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44元/股-0.2275382元/股=43.77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为2025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本次回购的现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本数,下同),上限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下同),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4.00元/股(含本数,下同)。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4日、2025年5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927,600股后的85,739,0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比例分配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5-031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2025年5月16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4.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5.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6.自权益分派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7.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8.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9.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10.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11.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1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1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14.自权益分派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15.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16.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17.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18.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19.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0.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2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22.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23.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25.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26.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27.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8.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29.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30.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1.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3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3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34.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5.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36.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37.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38.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9.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40.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1.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42.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3.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4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5.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46.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7.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48.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9.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50.自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51.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6,283,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628,396.2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5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5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